

西安邮电大学文件

西邮校发〔2018〕58号

关于印发《西安邮电大学处置公共饮食 服务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部门、各单位：

《西安邮电大学处置公共饮食服务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经2018年9月29日校长办公会审定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
执行。



西安邮电大学处置公共饮食服务安全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一、总则

1.1 目的

为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妥善处理我校公共饮食服务安全突发事件，提高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能力，建立健全应急机制，确保我校师生员工的生命财产安全，保障正常的教育教学和生活秩序，维护校园稳定，及时控制和有效消除公共饮食服务工作中突发事件的危害，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预案。

1.2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急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国家安全生产事故灾难应急预案》、《教育部教育系统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陕西省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陕西省安全生产事故灾难应急预案》、《中共陕西省委高教工委稳定安全与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等相关应急预案。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我校应对公共饮食服务安全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本预案的公共饮食服务安全突发事件是指突发性的公共食物中毒或因服务质量等因素引起学生群体采取极端方式而严重影响学校正场的工作和生活秩序的不安全事件。

1.4 工作原则

统一指挥，快速反应。学校成立公共饮食服务安全突发事件

应急处理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校公共饮食服务安全突发事件的处置工作。一旦发生重大事件，确保发现、报告、指挥、处置等环节的紧密衔接，做到快速反应，正确应对，处置果断，力争把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

二、 应急组织指挥体系及职责

2.1 公共饮食服务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工作领导小组及主要职责

组长： 校长

副组长： 主管后勤副校长

成员： 党政办公室主任、纪委办主任、监察处处长、宣传部部长、学工部部长、工会常务副主席、团委书记、财务处处长、国资处处长、保卫处处长、信息中心主任、后勤集团总经理、卫生所所长及各学院院长、书记组成。

领导小组的主要职责： 在校党委和行政领导下，负责指挥、协调、处理公共饮食服务安全突发事件；对事件的起因进行调查分析研究；对事件的状态和发展趋势进行分析评估；采取有效控制措施；协调有关方面人力物力的调动。

2.2 领导小组办公室及主要职责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党政办公室。

领导小组办公室的主要职责：负责整个事件处理的组织协调工作和所需人、财、物的协调，事故调查工作和承办领导交给的具体事宜。主任由党政办公室主任兼任，副主任由后勤集团总经理、卫生所所长兼任。

2.3 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主要职责

党政办公室（稳定办）：负责传达上级指示，负责学校总值

班室 24 小时值班工作，做好突发事件信息的收集、整理、上报工作；承担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配合领导小组办公室做好其他应急处置工作。

党委宣传部、信息中心：按照领导小组要求决定对外公布、公开的口径及发布时间、方式等；负责协调新闻媒体对突发事件的报道，关注社会、师生对突发事件发生、处置等的议论；密切关注网上舆情，及时监控、封堵、删除校园网上有害信息；针对重大群体性事件或苗头编写宣讲提纲，加强正面引导；承担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配合领导小组办公室做好其他相关应急处置工作。

纪委办、监察处：在发生突发事件时，负责强化效能监察，督促各部门以超常规、快节奏、高效率的举措落实应急处置措施；对处置突发事件中失职渎职、弄虚作假、以权谋私等的责任人进行依法查处。承担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配合领导小组办公室做好其他相关应急处置工作。

学生工作部（处）、团委：在发生突发事件，密切关注学生的思想动态，加强思想政治教育，组织党团干部、班主任、辅导员深入学生中间面对面开展工作，努力维护学生思想稳定。承担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配合领导小组办公室做好其他相关应急处置工作。

保卫处：在发生突发事件时，负责校园正常秩序的维护；配合公安机关做好相关调查取证工作。承担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配合领导小组办公室做好其他相关应急处置工作。

后勤集团：在发生突发事件时，负责食堂加工现场、工具和相关食品的封存，并会同食药监局、疾控中心等部门组织好各项

调查、检验、处理工作。负责处置突发事件工作中所需物品的采购和供应，为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服务。

卫生所：在发生突发事件时，负责对中毒人员采取急救措施，对病情严重者，立即送往附近医院救治，并在提供公共饮食服务单位的配合下收集或协助上级防疫部门收集病人的可疑致病样本。承担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配合领导小组办公室做好其他相关应急处置工作。

三、应急处置措施

3.1 食物中毒

一旦发生食物中毒或者疑似食物中毒，按以下程序处理：

3.1.1 当事者或现场人员立即向饮食服务单位报告，有关饮食服务单位负责人在发现或接到报告后立即赶到现场，并及时客观地向后勤集团报告。报告内容包括突发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类别、简要经过和初步原因分析等事项。若疑为投毒，应同时报告主管领导及公安机关。

3.1.2 后勤集团负责人在接到报告后立即向学校公共饮食服务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和区卫生防疫站、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报告。

3.1.3 在领导小组的统一指挥下，提供公共饮食服务单位立即停止生产并封存可疑食物，并保留造成食物中毒或者可能导致食物中毒的食品及其原料、工具、设备和现场，售出的可疑食物立即追回。校卫生所医护人员到达现场，立即对中毒人员采取急救措施，对病情严重者，立即送往附近医院救治，并在提供公共饮食服务单位的配合下收集或协助上级防疫部门收集病人的可疑致病样本。

3.1.4 后勤集团按照卫生行政部门要求如实提供有关材料和样品，积极配合调查。

3.1.5 校卫生所牵头，学生工作部（处）配合采取对学生进行食物中毒防治应急办法教育，发放药物等措施，以防事态进一步扩大发展。

3.1.6 后勤集团采取启用储备物资，集中设备，统一调配，校外调剂等有效措施，保证学生正常的伙食供应。

3.1.7 宣传部根据事件调查情况发布相关信息。

3.2 饮食服务工作引起的群体性突发事件

3.2.1 提供公共饮食服务的单位（后勤集团：饮食服务中心、学术交流中心）负责人在第一时间、第一现场解决就餐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将矛盾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3.2.2 在对部分学生的过激行为进行教育和疏导无效的情况下，及时通知学校党政办公室、学生工作部（处）、保卫处等部门，共同做好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稳定学生情绪。

3.2.3 在上述措施无效的情况下，发生特大、严重事件时，按照政治性群体性突发事件处置。

四、信息沟通

4.1 应急处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坚持 24 小时值班，工作人员做好记录，及时向领导小组组长报告有关情况。

4.2 视其情况，召开情况通报会，做好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稳定学生情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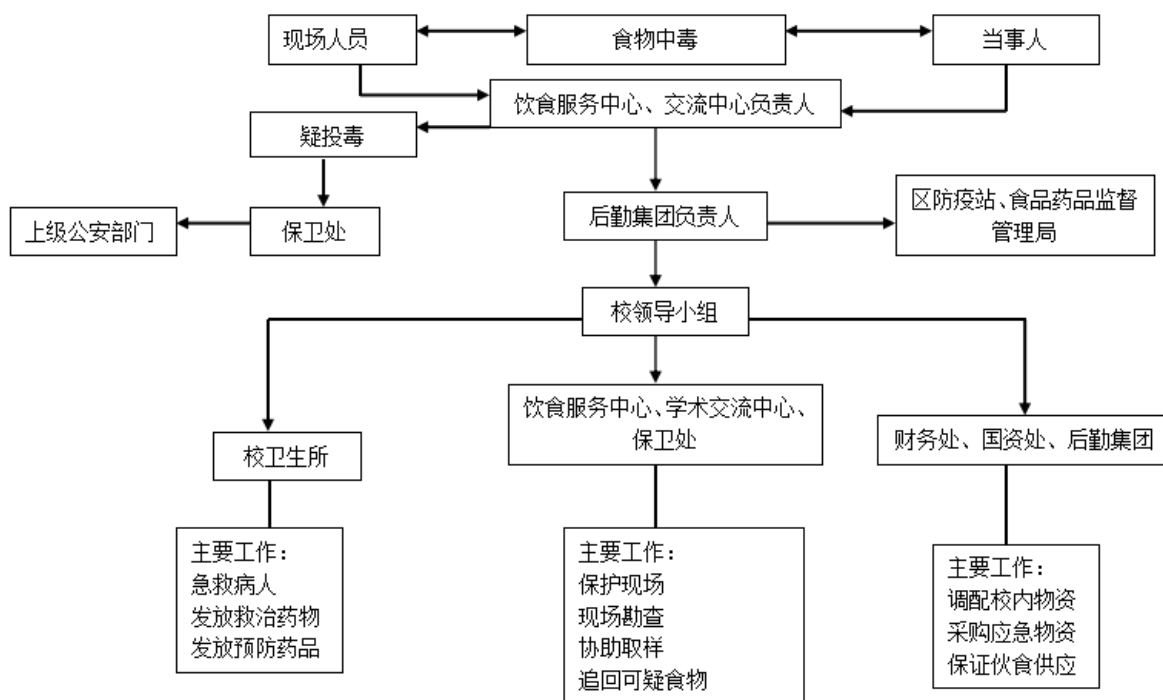
4.3 各有关单位和个人加强对突发事件信息的收集和整理，严格按照规定的时限客观如实地逐级上报，不得随意散布消息。

五、应急保障

5.1 突发事件发生后，学校立即建立公共饮食服务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储存一定数量的餐饮必用物资（米、面、油等），保证紧急状态下的饮食供应。采购必要的药品，保证防治工作的有效进行。

5.2 公共饮食服务安全领导小组要统筹安排，紧急调用所需的人力、物力、财力资源，有关单位和个人必须服从领导小组的统一指挥和调配。

六、工作预案流程图



工作预案流程图

七、附则

7.1 在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处置中，对有突出表现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和奖励；对造成严重后果负有直接责任的单位和个人

人依据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交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7.2 预案启动实施由领导小组组长决定，组长不在岗的，由副组长决定。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认真贯彻执行本预案，保证联络畅通、便捷，遵守工作纪律，严格执行和遵守信息保密制度，确保信息安全。

7.3 本预案由党政办公室制定并负责解释。党政办公室根据实际情况的变化，及时修订本预案。

7.4 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抄送：档。

西安邮电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8年10月12日印发
